

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EMS 國際快捷、兩岸郵政速遞(快捷)、兩岸郵政 e 小包郵件專案特約戶申請辦法

一、申請『專案特約戶』之程序

(一)請洽附近郵局，約定「國際快捷郵件專案特約客戶」簽約時間

(二)簽約時需要準備下列資料

- 1.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會員確認書
- 2.各類郵件特約用戶申請書(1式3份)
- 3.公司大小章
- 4.主管機關核准設立營業證件影本
- 5.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 6.申請人身分證正本
- 7.納稅營業表(401表)

二、郵資繳納方式(可於簽約時自行決定)

(一)記帳月結，次月退還折扣：

如係按月結帳者，應收取預存郵資，但申請人為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及股票上市之民營公司，得免予收取預存郵資及免具保證，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經各等郵局經理或科長以上主管核可為信用良好，亦得予以免收預存郵資，如下情形：

免收預存郵資條件一覽表

- 1.委託郵局辦理員工薪資轉存，金額在 50 萬元以上其合約尚存續中者。
- 2.民營公司行號已營業滿 1 年以上，按規定繳納營業稅或營利事業所得稅，提出繳稅證明者。
- 3.寄件人在郵局開立劃撥/存簿/定期儲金存款帳戶，最近半年每日平均結存金額達 10 萬元以上者。
- 4.寄件人往來行庫評定債信優良，提出證明者。
- 5.寄件人提出與其往來銀行出具之債務履約書面保證，且該保證尚在有效期間者。
- 6.特約用戶每月均按期付清郵資，連續 1 年從無滯延繳納郵資者。

(二)現金繳足郵資，次月退還折扣。

三、郵件郵資折扣

(一)折扣：參加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會員，交寄：

- 1.國際快捷(包括大陸快捷)及兩岸郵政速遞(快捷)郵件至少 7%，最高至 15%之寄件郵資優惠折扣。各特約戶之前述兩項郵件交寄累計金額分開統計。
- 2.兩岸郵政 e 小包每件給予 5%郵資折扣。

上述折扣率及各項郵資費用將依照中華郵政全球資訊網站上公布為準。

(二)郵資：依照中華郵政全球資訊網站上公布為準

- 【港、澳快捷資費】** **【亞洲及大洋洲快捷資費】**
【歐、美加國際快捷資費】 **【中南美、非洲國際快捷資費】**

各類郵件特約用戶申請書(一式3份) 編號:

- 國內大宗函件
 國際大宗函件 兩岸郵政 e 小包
 國內快捷郵件(得複選) 國際快捷郵件
 國內包裹 兩岸郵政速遞(快捷)郵件
 國際包裹

茲為交寄

，同意按郵局規定申請為貴局特約用戶，相關內容詳情如下：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項目	(請擇一 <input type="checkbox"/> 勾選)
一、交寄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1. 自行向 郵局 支局交寄。 <input type="checkbox"/> 2. 通知郵局派員收件。
二、郵資繳納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1. 自行窗口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2. 派員到府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 3. 自本公司(人)郵政 ^{存簿} 劃撥儲金第_____號帳戶扣繳。(另填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4. 自行劃撥存入郵局第_____號(由郵局填註)帳戶。
	<input type="checkbox"/> 非記帳戶 <input type="checkbox"/> 當場以現金繳足郵資，俟月結後，如達折扣標準再行退還折扣。
三、預存郵資 (申請人同時交寄 2 種以上郵件時，其預存郵資基準及數額，依各該郵件處理須知規定核算後併計之；另國際郵件準用國內郵件之規定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1. 繳納預存郵資(按每月實際郵資增減，隨時調整) (1) 每月預估交寄量(依郵件種類分別填列)： 函件_____件，包裹_____件，快捷_____件。 (2) 個別免繳之郵件： <input type="checkbox"/> 函件 <input type="checkbox"/> 包裹 <input type="checkbox"/> 快捷， 依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大宗函件處理須知第 22 條(代號 1~6)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快捷郵件處理須知第 10 條(代號 11~16)；包裹適用快捷規定。 (3) 預存郵資新台幣_____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2. 免繳預存郵資(各類郵件均免繳時填寫)，適用代號：_____ 代號：①政府機關②公立學校③公營事業機構④上市之民營公司⑤國內企業實收資本額已達 6 億元⑥外國保險銀行業國內分公司⑦郵局薪資存款每月 50 萬元以上⑧營業滿 1 年以上正常繳稅，附繳稅證明者⑨郵局存戶，半年平均日結存達 10 萬元以上者⑩行庫評定債信優良⑪有效之銀行債務履約保證⑫特約戶連續 1 年從無延遲繳納郵資者 ※函件類僅適用代號①~⑥、包裹及快捷郵件適用代號①~⑥與⑪~⑫。
四、其他事項	1. 申請人遲延給付郵資、或每月交寄郵資在 1 萬元以下，顯無特約記帳之必要者，郵局得取消其特約用戶資格改為自行交寄並當場繳納郵資。 2. 國內快捷郵件收件人地址在郵局投遞局快捷服務區外者，同意改按最快速郵班處理。

此致

郵局

◎申請人名稱：_____ (蓋章)

(個人姓名或機關行號全銜)

◎身分證字號(或營利事業統編)：_____

(隨附個人身分證或主管機關核准設立營業證件影本，正本驗退)

◎負責人姓名：_____ (蓋章)

(非個人申請，請附負責人身分證影本，正本驗退)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受理局經理(單位主管)：_____ (蓋章)

◎責任中心局經理(或科長以上主管)：_____ (蓋章)

郵戳

備註：受理單位核辦後，1 份留存備查，1 份交申請人收執，1 份送營業管理單位核准啟用，另影送會計及相關郵件單位。

※中華郵政公司因辦理各類特約郵件業務需要，而蒐集您的姓名、地址、電話及身分證字號等資料，如有任何疑問，請向受理郵局查詢。

保存期限：業務終止後 5 年